



欢迎使用交通智搜

## 交通运输部等二十三个部门和单位关于进一步加强海上搜救应急能力建设的意见

文号：交搜救发〔2022〕9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中央军委联合参谋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进一步加强海上搜救应急能力建设，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坚持底线思维、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聚焦海上搜救应急能力提升，着力构建决策科学、指挥有力，全面覆盖、布局合理，专常兼备、本领高强，反应灵敏、快速高效的海上搜救应急能力体系，最大程度减少海上人员伤亡、海洋环境污染和财产损失，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二）基本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服务大局。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摆在首要位置，筑牢海上安全最后一道防线，让人民群众安全感更有保障。

坚持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发挥国家海上搜救和重大海上溢油应急处置部际联席会议（以下简称部际联席会议）作用，落实地方人民政府预防与应对海上突发事件的属地责任，强化部门联动、军地协同、社会参与，全面提升海上搜救应急能力。

坚持规划引领、共建共享。根据区域特点，着眼处置需求，科学谋划、分级加强海上搜救应急能力建设，精准定位、分类强化、协同发展、优势互补，形成合力。

###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我国海上搜救应急能力显著增强，实现我国海上搜救责任区有效覆盖、高效处置，基本适应交通强国、海洋强国建设需求。

到2035年，我国海上搜救应急能力全面提升，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更加充分，基本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求。

## 二、主要任务

### （一）优化指挥体系。

部际联席会议统筹全国海上搜救应急反应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海上搜救应急行动，加强对地方人民政府、相关企业的指导监督。（部际联席会议负责）

沿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强化属地责任落实，健全完善海上搜救应急组织、协调、指挥和保障体系，确保海上搜救应急工作有序开展。（沿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

中国海上搜救中心和有关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的海上搜救中心或指定的机构（以下统称海上搜救中心），按职责划定海上搜救责任区，实施统一指挥、分级响应、科学应对，构建权威高效的决策指挥体系。（海上搜救中心负责）

### （二）完善法规预案制度。

加快《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配套法规建设，健全系统完备、有效衔接相关国际公约的海上搜救应急法律法规制度体系。（交通运输部和沿海省级地方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完善海上搜救应急预案，加强动态管理，编制配套手册，常态化组织演习演练，提升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交通运输部等部际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和沿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健全海上搜救应急评价指标体系，完善决策程序，提升科学搜救应急水平。（海上搜救中心负责）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1276](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1276)

